

2020年度第1次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

會 議 紀 錄

會議時間：2020年12月15日〔星期二〕14時30分~16時00分

會議地點：本院B1病理檢驗部會議室

出席委員：李明媛委員、戴正德委員、柯建興委員、邱秋員委員、林瑞珠委員、
李慧穎委員、鄭致道委員

請假委員：張毓斌委員、林倩蓉委員

列席人員：無

主 席：李明媛委員

紀 錄：蔡孟蓓

一、主席宣布：

感謝大家的參加，簽到出席委員已達2分之1人數，宣布會議開始。先宣讀利益迴避原則，審查委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即迴避：1.為受審試驗/研究計畫或其子計畫之主持人、協同主持人或委託人。2.與受審試驗/研究計畫主持人有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3.與受審試驗/研究計畫委託人具有聘僱關係。4.有具體事實，足認有偏頗之虞。5.其他經委員會決議應予迴避者。請委員確實遵守。

二、報告事項（含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1. 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委員一年需有倫理課程3學分。

三、討論事項：

第1案，本院進行加入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的評估，請討論加入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的應注意事項。

決議：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可提高國內人體生物資料庫的使用率，本院加入與否等相關參與細則明確後再提出討論，包括同意書的告知內容的修訂及人體生物資料庫資料資訊運用計畫。另加入整合平台不宜作為醫院評鑑及人體生物資料庫查核的評分項目。

第2案，如果加入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已通過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審查的計畫案等可否採簡審？

決議：本院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的計畫案審查一律採會議審。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2020年度第1次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
會 議 紀 錄

決議：本院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的計畫案審查一律採會議審。

四、臨時動議：

第1案，提議可利用倫理委員會會議後邀請講師上倫理課程，讓委員修習倫理課程。

決議：邀請講師並安排倫理委員會會議後上倫理課程，提供參與委員本院的倫理課程時數證明。

五、散會。

主

席：

賴建一
2020.1.18

紀

錄：

蔡子偉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2021年度第1次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2021年12月22日〔星期三〕14時30分~16時00分

會議地點：本院B1病理檢驗部會議室

出席委員：李明媛委員、戴正德委員、柯建興委員、邱秋員委員、林瑞珠委員、
李慧穎委員、鄭致道委員、林倩蓉委員

請假委員：張毓斌委員

列席人員：無

主席：李明媛委員

紀錄：蔡孟蓓

一、主席宣布：

感謝大家的參加，簽到出席委員已達2分之1人數，宣布會議開始。先宣讀利益迴避原則，審查委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即迴避：1.為受審試驗/研究計畫或其子計畫之主持人、協同主持人或委託人。2.與受審試驗/研究計畫主持人有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3.與受審試驗/研究計畫委託人具有聘僱關係。4.有具體事實，足認有偏頗之虞。5.其他經委員會決議應予迴避者。請委員確實遵守。

二、報告事項（含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1. 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委員一年需有倫理課程3學分。

三、討論事項：

第1案：本院擬加入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請委員討論加入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的應注意事項。

討論：人體生物資料庫對檢體及資料負有管理的責任，然而加入平台後，檢體及資料由平台轉交研究者，本院人體生物資料庫無法得到研究者的資料，因而無法進行管理及後續追蹤。討論詳細內容請參考附件。

決議：建議暫緩整合平台加入申請案。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2021年度第1次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

會

議

紀

錄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

主席：

胡媛
2022.3.2

紀

錄：

蔡亞哲 2022.3.2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2022年度第1次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2022年12月20日〔星期二〕14時30分~16時00分

會議地點：本院B1病理檢驗部會議室

出席委員：李明媛委員、戴正德委員、柯建興委員、邱秋員委員、林瑞珠委員、
李慧穎委員、鄭致道委員、林倩蓉委員

請假委員：張毓斌委員

列席人員：無

主席：李明媛委員

紀錄：蔡孟蓓

一、主席宣布：

感謝大家的參加，簽到出席委員已達2分之1人數，宣布會議開始。先宣讀利益迴避原則，審查委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即迴避：1.為受審試驗/研究計畫或其子計畫之主持人、協同主持人或委託人。2.與受審試驗/研究計畫主持人有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3.與受審試驗/研究計畫委託人具有聘僱關係。4.有具體事實，足認有偏頗之虞。5.其他經委員會決議應予迴避者。請委員確實遵守。

二、報告事項（含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1. 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委員一年需倫理課程3學分。請委員提供課程時數證明。
2. 今年度完成許可展延及實地查核。

三、討論事項：

第1案：本院擬加入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請教委員加入整合平台前修正本庫的相關流程及應注意事項。

決議：衛生福利部醫事司正研擬「人體生物資料庫管理條例修正草案」，建議確認條文內容後，再修正相關流程、規劃申請加入整合平台。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2022年度第1次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
會 議 紀 錄

第2案：依查核意見修訂相關流程。

決議：同意。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

主 席：



紀 錄：



2023.3.30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2023年度第1次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2023年6月5日〔星期一〕14時30分~16時00分

會議地點：本院B1病理檢驗部會議室

出席委員：李明媛委員、戴正德委員、柯建興委員、林瑞珠委員、鄭致道委員、
林倩蓉委員

請假委員：張毓斌委員、李慧穎委員、邱秋員委員

列席人員：無

主席：李明媛委員

紀錄：蔡孟蓓

一、主席宣布：

感謝大家的參加，簽到出席委員已達2分之1人數，宣布會議開始。先宣讀利益迴避原則，審查委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即迴避：1.為受審試驗/研究計畫或其子計畫之主持人、協同主持人或委託人。2.與受審試驗/研究計畫主持人有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3.與受審試驗/研究計畫委託人具有聘僱關係。4.有具體事實，足認有偏頗之虞。5.其他經委員會決議應予迴避者。請委員確實遵守。

二、報告事項（含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1. 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委員一年需有倫理課程3學分。請委員提供時數證明。

三、討論事項：

第1案：日前收到醫療品質策進會的調查問卷提及本庫與其他資料庫串聯的欄位，依本庫所訂資料資訊釋出程序，釋出的臨床資料以出庫編號提供給研究單位，研究單位不會得到參與者個人資料。且本單位目前無串聯其他資料庫程序，請教委員本庫與其他資料庫串聯的意見或建議：

決議：資料庫串聯需考慮其安全性以及必要性，本庫原訂流程是考量本院釋出對象為合作計畫，因此維持原訂流程不與其他資料庫串聯，研究

2023年度第1次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 會議紀錄

單位需要的資料依本庫所訂流程比對後釋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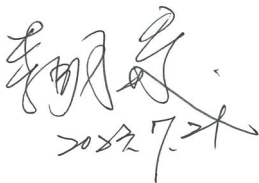
四、臨時動議：

第1案：「人體生物資料庫管理條例修正草案」要點包括新增整合平臺設置依據，規範整合平臺應遵循之事項；另為提升行政效率，規定得由主管機關或整合平臺倫委會統一辦理相關審查作業。請教委員意見。

意見：整合平台之倫理委員會與各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之權責劃分需進一步釐清。

五、散會。

主席：



2022.7.21

紀

錄：

